



---

国际法委员会

第六十三届会议

2011年4月26日至6月3日和

7月4日至8月12日，日内瓦

## 发生灾害时对人员的保护

起草委员会于2011年7月19日暂时通过的第10条和第11条草案的标题和案文

### 第10条

#### 受影响国寻求援助的责任

在并且只在一场灾难超过国家应对能力的情形下，受影响国有责任酌情从其他国家、联合国、其他主管的政府间组织和有关非政府组织寻求援助。

### 第11条

#### 受影响国同意外部援助

1. 提供外部援助需要受影响国的同意。
  2. 援助的同意不得擅自截留。
  3. 获得按照本条款草案提供的援助提议时，受影响国应在可能的情形下就已知提议作出决定。
-